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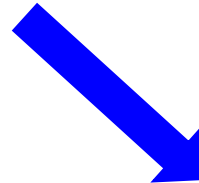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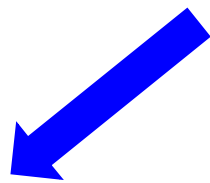
在福音書裡
與耶穌相會

沒有人點燈放在地窖子裡，或是斗底下，
總是放在燈臺上，使進來的人得見亮光。
(**33** 節)

這燈就是耶穌

（南方的女王）從地極而來，要聽所羅門的智慧話。看哪！在這裡有一人比所羅門更大。（**31** 節）

到了安息日，他在會堂裡教訓人。眾人聽見，就甚希奇，說：「這人從哪裡有這些事呢？所賜給他的是甚麼智慧？他手所做的是何等的異能呢？」
（馬可福音 **6:2**）



赦免

神

恩典

你眼睛就是身上的燈。
你的眼睛若瞭亮，全身就光明；
眼睛若昏花，全身就黑暗。

（**34** 節）

全身就光明

照耀出

耶穌的光

聆聽主聲

- 讀聖經前 求神的話進入我們的心裡面
- 讀聖經時 求神的話成為生命的一部份
- 讀聖經後 求賜力量使我們活出神的話

照亮我們的耶穌